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 **兴安盟大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**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**兴安盟大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**（联合体）参加 **乌兰浩特市斯力很现代农业园区管理委员会**（单位名称）的 **2024年斯力很园区机电井维修项目**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**工程**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**建筑业*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**兴安盟大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**12** 人，营业收入为 **116.291848**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**41.376760** 万元，属于 **微型企业**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**兴安盟大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**

日期：2025年4月26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91152201MA13NMAR19

查询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兴安盟大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2201MA13NMAR19

成立日期: 2019年12月13日

登记机关: 乌兰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(乌兰浩特市知识产权局)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兴安盟大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2201MA13NMAR19	注册资本:	1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乌兰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(乌兰浩特市知识产权局)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19年12月13日	行业	其他房屋建筑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